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54号）核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304,878,048股，发行价格为3.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97.44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6,655,545.3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93,344,452.1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月21日划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1）0006号《验资报告》，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当时生效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现已废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管理，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户名	专户账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56010100101031854

根据该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为便于资金账户管理，2021年3月2日，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予以注销并已办理完毕相关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承诺,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全部募集资金 993,344,452.11 元已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存放于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内。2021 年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并于 2021 年 3 月 2 日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前次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原因为实际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5、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闲置情况。

6、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不存在募投项目,不涉及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可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降低经营风险,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了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七、结论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专项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决议批准报出。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

